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7年4月聊城东昌湖景观提升及游路系统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公示显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244,502,005元。上述项目招标人为聊城江北水城风景名胜区开发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上述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2)。

近日,公司收到招标人聊城江北水城风景名胜区开发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为山东正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聊城东昌湖景观提升及游路系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工程名称:聊城东昌湖景观提升及游路系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 2、项目编号:0677-6F170112-011
- 3、建设内容及规模:聊城东昌湖环湖人行步道及多功能游览路、东昌湖景观提升(启动区部分,面积约为:53公顷)两项工程的深化设计、施工设计、工程施工。
- 4、中标金额:244,502,005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5、计划工期:8个月
-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和自筹资金
- 7、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法规、标准、规范等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

条款为准，待合同签订后公司将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日